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LAND LIMITED

**CHINA MERCHANTS LAND LIMITED**

**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8)

**獲授順延寄發有關主要交易：  
有關開發西安地塊之合營安排之通函之豁免**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透過項目公司開發西安地塊之合營安排之主要交易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順延寄發通函(「**順延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順延公告所述，本公司預期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若干將載入通函之資料(包括西安地塊之估值報告、項目公司之會計師報告、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連同項目公司之資產及負債的備考報表以及項目公司之業績討論及分析)，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以順延通函的寄發日期。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惟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八日或之前寄發通函。該豁免僅適用於此次事項，倘本公司情況有變，聯交所可能會撤回或更改該豁免。

代表董事會  
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  
主席  
許永軍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非執行董事許永軍先生、黃均隆先生及李堯先生；執行董事蘇樹輝博士、黃競源先生及陳燕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永權博士、陳燕萍女士、史新平博士及葉文祺先生組成。